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21 Jul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2 和 43

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

和平文化

2006年7月17日塞浦路斯和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最近的国际事态更加迫切需要我们大力关注和支持不同信仰和不同文化间对话。为此,作为 2006 年 7 月 3 日至 5 日在塞浦路斯拉纳卡举办的亚欧会议第二次不同信仰间对话的共同承办国,我们谨在此转递《为和平世界而促进不同信仰间理解和合作的拉纳卡行动计划》(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2 和 43 的文件分发为荷。

塞浦路斯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安德烈亚斯•马夫罗日亚尼斯(签名) 哈米顿•阿里(签名)

2006年7月17日塞浦路斯和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我们,出席 2006 年 7 月 3 日至 5 日在塞浦路斯拉纳卡举行的亚欧会议第二次不同信仰间对话的亚欧会议合作伙伴的各位代表,

- 重申《关于在国际社会内部建立宗教间和睦的巴厘宣言》;
- 讨论了在教育、文化、媒体及宗教和社会等领域促进不同信仰间的理解 的最佳做法;
- 审议了在地方、国家、双边、区域以及国际各级进一步巩固不同信仰间和谐的提案,也考虑到了联合国不同文明联盟等倡议;

决定努力开展以下方面的工作:

不同信仰间的理解

- 成立一个由亚欧会议合作伙伴组成的专家工作组,任务是提出一套提案,将世界宗教基本知识以及不同信仰共有的共同道德标准和道德价值观的知识纳入各国教育课程,同时适当考虑各国的具体国情。
- 组织中学青年进行有关"宗教如何影响我的日常生活"这一主题的作文 竞赛。将邀请亚洲和欧洲各自的前五名出席下一次亚欧会议不同信仰间 对话,届时他们将同与会者讨论其作文。
- 组织由两个区域的艺术家参加的不同信仰间理解专题艺术展览,如通过 亚欧会议其他国家的摄影家的眼光来看一个国家的宗教场所和传统的 摄影展。
- 探索成立各国国内不同信仰间对话团体的可能性。

媒体在促进不同信仰间对话中的作用

- 成立一个由媒体专业人士和宗教信仰界成员组成的工作组,任务是就如何更多地相互尊重和理解对方的视角和专业做法提出建议,同时铭记全球化带来的新形势。
- 创建一个互动和包容性强的网站,充当吸引宗教信仰界成员和媒体专业 人士参与的平台,重点是吸引年轻人,并充当可靠信息的来源。
- 呼吁媒体组织向宗教信仰界年轻成员提供实习机会,以便他们能够向宗教信仰界汇报他们同媒体打交道的经验。

宗教与多族裔社会

 借鉴多族裔和多宗教社区和平共处和开展合作的积极经验,并鼓励利用 这些经验协助在冲突局势中化解紧张关系和建立信任。

- 增强妇女的力量,让她们在利用不同信仰间对话的潜力方面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为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作出贡献。
- 鼓励制定各种措施,增加各种信仰和无信仰的人们之间的了解和认识。 可以通过举办以人为中心的活动以及人与人之间的接触等办法来培养 这种认识,包括参观访问宗教场所和礼拜场所以及亲眼目睹或参加宗教 仪式等方式。
- 促进对宗教场所和纪念碑的保护,因为它们对建立我们社会的多宗教结构这一正面形象至关重要,有助于接受和尊重。
- 提供便利,将交流学生安置在不同信仰、文化和族裔的寄养家庭中,以 便增强使双方受益的互动。

为了确保及时有效地执行该行动计划,拉纳卡不同信仰间对话的两个共同承 办国承诺与共同发起国和亚欧会议所有其他合作伙伴协商,找到适当的模式。

我们祝贺塞浦路斯与马来西亚一道承办了亚欧会议第二次不同信仰间对话, 从而为让不同信仰间对话成为亚欧会议的一个年度活动铺平了道路。我们感谢所 有共同发起国,即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希腊、印度尼西 亚、爱尔兰、荷兰、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新加坡、西班牙、泰国和联合 王国,以及所有其他与会者,它们为拉纳卡对话的成功作出了贡献。

我们还感谢亚欧基金会,它的捐助为促进两个区域间的文化和文明对话以及 扶助媒体专业人士和其他民间社会代表之间的交流带来了增加值。

我们认识到需要确保亚欧会议不同信仰间对话的持续性,并发扬光大在执行本行动计划中取得的进展。在这一方面,我们欢迎中国提出同意大利一道承办2007年亚欧会议第三次不同信仰间对话。